广西司法行政戒毒系统开展中越禁毒沿边行活动

为做好边境地区禁毒宣传，6月27日，以“禁毒护边 法润南疆”为主题的广西司法行政戒毒系统中越禁毒沿边行活动在凭祥市友谊关启动。

此次活动由广西壮族自治区司法厅主办，自治区戒毒管理局承办，崇左市司法局，凭祥市委、市政府及广西司法行政戒毒系统8个强制隔离戒毒所、1个戒毒康复所协办。活动以边境为纽带，通过设置普法市集、现场互动和“沉浸式”体验等方式加强毒品预防教育，吸引中越边境地区群众、学生和游客参与，进一步提高群众识毒、防毒、拒毒意识和能力，营造了“人人关心支持、积极参与禁毒工作”的浓厚氛围。

筑牢禁毒思想防线

启动仪式上，LED电子显示屏播放精心设计的动画短片，画面是一棵繁茂的绿树和飘动的橙色绸带，向现场群众传递“健康人生、绿色无毒”生活理念。

“我是新时代的青年，心中坚守着正义的信仰……我们在此郑重宣誓：不种毒、不制毒、不贩毒、不吸毒。”中越青年代表齐声朗诵原创禁毒诗歌，表达了抵制毒品的坚定信心。

为增强活动的参与感和互动性，主办方精心设置禁毒留言墙，来自越南的群众代表用自己的母语在留言墙上签名，许下“拒绝毒品、守护边境”的庄严承诺。

“签名就是承诺和宣誓。我们一定自觉抵制毒品诱惑，做到青春不‘毒’行、一生不‘毒’行。”凭祥市第四小学的同学们齐声说道。

“这次活动安排中越边境地区群众共同参与，通过寓教于乐的方式普及禁毒知识，使我们更加深刻地认识到毒品对个人、家庭和社会的严重危害。回国后，我要把学到的禁毒知识与身边亲友分享，共同筑牢禁毒思想防线，为建设‘无毒边境’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越南青年小阮说。

创新禁毒宣传方式

在法治副校长代表事迹展播环节，主办方播放精心制作的优秀法治副校长工作短片，告知同学们遇到法律问题，可以向法治副校长寻求帮助。凭祥市市民王先生观看视频后表示，家长必须负起教育和监督责任，帮助孩子远离毒品、健康成长。

“青少年正处于身心快速发展阶段，认知和辨别能力尚未成熟，是易受毒品侵害的高危群体。通过开展‘模拟法庭进校园’活动，让同学们穿上法袍、拿起法槌，能让他们切身感受法律的威严和毒品犯罪的严重后果……”在“校园守护者”访谈环节，广西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教育科副科长、法治副校长覃莹介绍她积极探索禁毒宣传方式、开展“沉浸式”普法的具体做法。

广西民族师范学院附属中学老师黄运星聚焦“加强未成年人保护”这一主题，分享如何让学生从被动接受转变为主动学习，了解更多禁毒知识。她建议在全学段普及毒品预防教育，充分发挥学校在毒品预防教育中的主阵地作用，让学生在无毒环境中健康成长。

在禁毒普法“趣市”区，友谊关出入境边防检查站、凭祥市公安局等单位组织开展禁毒反诈宣传活动，通过发放普法宣传手册、进行互动问答等方式，讲解识毒防毒、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知识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电信网络诈骗法》等法律相关规定。现场设置VR沉浸式戒毒体验区，模拟吸毒者从初期兴奋到幻觉失控、器官衰竭的全过程，让体验者更加直观地感受毒品对身体的毁灭性伤害。

在文艺表演环节，演员们伴随着禁毒歌曲《生命》的旋律，通过一个个精心编排的手势动作，引导在场观众“珍爱生命、远离毒品”；歌伴舞《越南—中国》将现场气氛推向高潮……穿插其中的普法互动问答，充分调动起群众学习禁毒知识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提升禁毒宣传实效

近日，“全国先进工作者”、广西女子强制隔离戒毒所医院教导员辛欢走进南宁市良庆区那平小学，讲授《对毒品说不，人生赛场才赢》主题课。课程围绕“认知、法理、防护、生命”四个维度展开。辛欢结合自身丰富的戒毒专业知识和医护工作经验，将真实案例转化为直观易懂的可视化数据，详细讲解合成毒品的种类、特点及危害，教育引导同学们增强禁毒意识、提高自我保护能力。

中越禁毒沿边行活动启动以来，广西司法行政戒毒系统坚持线上线下协同发力，利用人工智能技术提高禁毒宣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同时，依托边境8个县（市、区）社会化延伸工作指导站，对边境重点人群开展“面对面、零距离”宣传，将禁毒知识送进千家万户。

所地联动，同向发力。广西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联合属地街道办、派出所，打造兼具亲和力与科技感的AI禁毒宣传形象大使“大鹅”和“大山”，向青少年揭露新型毒品伪装术，普及识毒防毒知识，目前已制作并发布6期短视频。广西第三强制隔离戒毒所组织开展家属帮教暨场所开放日活动，探索推行“所内戒治+家庭帮教”双向联动机制，进一步提升戒治效果。

科技加持，各显神通。广西第六强制隔离戒毒所在防城港市防城区那良镇开设“云端课堂”，为22所小学4000余名师生送上生动有趣的禁毒戒毒法治课。广西第七强制隔离戒毒所制作科普类动画短视频《芒果兄妹大冒险》，以充满童趣与奇幻色彩的冒险故事为主线，在闯关环节中巧妙融入禁毒知识，广受青少年喜爱。

接下来，广西司法行政戒毒系统将以“防范青少年药物滥用”为主题，常态化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禁毒宣传活动，切实增强边境地区群众禁毒意识，为边疆和谐稳定贡献力量。 李一明

沧州税务以税添力助企走稳合规经营之路

合规经营是企业行稳致远的“必修课”，良好的纳税信用是企业发展壮大的“金名片”。今年以来，国家税务总局沧州市税务局落实落细各项税费优惠政策，为企业合规经营注入强劲“税动力”。

河北美德钢管制造有限公司位于沧州市孟村回族自治县希望新区工业开发区，是一家专业生产低压流体钢管、结构钢管的制造企业，产品广泛用于低压流体、钢结构、轮船制造等重大工程，在国内外市场上赢得广泛认可。

美德钢管制造公司秉持“合规经营、诚信纳税”理念，连续5年纳税信用评级为A级。然而，受行业波动与研发投入加大的影响，企业在原材料采购与技术研发环节面临资金压力，发展一度受阻。国家税务总局孟村回族自治县税务局在开展A级纳税人专项走访活动时得知这一情况，依托税收大数据系统筛查、专业人工团队复核双重验证机制，精准匹配企业适用的税惠政策；开辟A级纳税人“绿色通道”，全程辅导企业完成95万元税惠减免申报，让“真金白银”精准落入企业“口袋”。

“税务部门不仅帮我们解决实际问题，缓解资金压力，更让合规经营成为企业健康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支撑。下一步，我们将把减免资金用于改造智能化生产线，以更优质的产品质量撬动更广阔的市场空间。”美德钢管制造公司负责人说。

在竞争激烈的餐饮供应链领域，河北东风养殖有限公司凭借诚信纳税与合规经营，成为占据全国烤鸭市场10%、高端市场30%份额的龙头企业。据该公司财务负责人介绍，目前，头部餐饮企业在采购合同中明确要求供应商须具备A级纳税信用，合规经营已成为企业参与市场竞争的“入场券”。为夯实竞争优势，东风养殖公司投入专项资金部署用友智能系统，建立企业财税一体化管理体系，设置专职税务会计岗位，重塑财税流程，进一步规范涉税专业服务执业行为。

“近年来，国家税务总局肃宁县税务局定期组织专业团队上门走访，开展税惠政策专项辅导，制定有针对性的纳税信用提升方案，从财务规范、风险预警等多个方面，帮助企业筑牢风险防线，为他们的优质高效服务点赞。”东风养殖公司财务负责人说。

刘锦海 穆成浩

讷河公安建立健全兼职教官培养体系

今年以来，黑龙江省讷河市公安局建立健全兼职教官培养体系，着力打造一支“政治坚定、素质过硬、业务精湛、作用突出、纪律严明、作风优良”的兼职教官队伍，以高水平教育训练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

一是坚持政治建警、全面从严治警，将党的创新理论作为兼职教官培训“第一课”，进一步提升兼职教官的政治素质和法律素养；聚焦实战需求，组织兼职教官讲授应急事件处置流程、自我安全防护等理论知识，全面提升应急处突能力，覆盖民辅警700余人次。二是组织兼职教官带队深入企业和校园，开展最小作战单元送教活动，对兼职教官的综合能力、指挥能力进行检验，做到“学用结合、练为战用”。三是充分发挥表彰制度激励作用，组织评选“金牌教官”，由“金牌教官”辅导新教官，营造“见贤思齐、比学赶超”的浓厚练兵氛围。 李子成 张栢铨

甘肃秦安检察公益诉讼助力守护“红色根脉”

近年来，甘肃省天水市秦安县人民检察院依托红色文物保护及英烈权益维护公益诉讼协作机制（以下简称公益诉讼协作机制），为守护“红色根脉”提供“秦安方案”。

为有效解决线索发现难、部门衔接不畅等问题，秦安县检察院联合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建立健全公益诉讼协作机制，细化信息互通、线索移送、协作办案、联合巡查等工作职责，规范“线索受理（发现）—跨部门会商（移送）—分类处置—跟踪回访”工作流程，整合检察公益诉讼与行政执法职能，凝聚红色文物保护及英烈权益维护合力。

今年以来，该院依托公益诉讼协作机制，在辖区开展红色资源专项排查活动，建立翔实的红色文物“电子档案”，汇聚地址、保护现状等海量信息。同时，依据历史价值划分风险等级，对高风险点加强实时监控和月度巡查，及时发现并消除各类安全隐患。

“‘电子档案’不仅是数据库，更是改进检察工作的‘指南针’。”据秦安县检察院相关负责人介绍，该院建立大数据模型，对档案信息进行智能筛查和碰撞分析，进一步提高监督精准度。在红色资源专项排查过程中，检察干警发现分散在两个乡镇的几处烈士墓存在管理漏洞。秦安县检察院立即启动公益诉讼协作机制，组织开展联合检查，督促相关部门依法履职，切实维护英烈的尊严和合法权益。

在2024年的一次专项监督行动中，某烈士陵园的场景令人揪心：屋顶青瓦破损脱落，雨水肆意渗漏，墙体腐蚀严重，这并非孤例。检察干警在梳理案件时发现，以往工作多依赖事后发现和补救，具有滞后性。而红色文物一旦损毁便不可再生，事前预防远胜于事后救济。为此，秦安县检察院将监督关口前移，综合运用“电子档案”动态监测、走访烈士遗属、开展联合巡查和网络巡查等多种手段，力求在损害发生前或苗头初显时便精准介入、及时纠正。

烈士陵园保护案正是这一“预防性保护”理念的生动实践。检察干警在履行公益诉讼检察职责时发现问题，进行充分磋商，听取专业人员意见，不仅促成受损设施维修改造，更推动新建忠勇亭、英烈亭、缅怀纪念碑、红色记忆陈列厅等附属设施，让陵园整体面貌焕然一新，实现从“抢救性保护”向“预防性保护”、从“文物本体保护”向“文物本体与周边环境一体保护”转变。

接下来，秦安县检察院将充分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与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加强沟通合作，进一步健全公益诉讼协作机制，做到“既应保尽保、又突出重点”，最大限度确保红色文物的历史真实性、风貌完整性和文化延续性，让红色文物展现出更加强大的生命力。

张春强 牛文永

西峡着力提升涉企行政执法监督质效

今年以来，河南省南阳市西峡县司法局联合县纪委监委驻县委政法委机关纪检监察组，以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为契机，从线索征集、案卷评查、实地走访等多个维度发力，着力提升涉企行政执法监督质效。

一是对各行政执法单位的行政审批手续进行核查，对执法程序进行审查，督促各单位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二是开展涉企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针对不合格的17份案卷，逐一制发整改意见书，督促限期整改到位。三是组织行政执法监督员采取“四不两直”（不发通知、不打招呼、不听汇报、不用陪同接待，直奔基层、直插现场）方式随机走访42家企业，向企业发放涉企行政检查监督卡，广泛征集企业意见建议。四是整合多方资源和力量，打造“清廉护航码上行”监管平台，将行政执法人员纳入平台进行管理，推动执法监督向数字化、智能化转型。 李双喜

公 告

为完善绍兴市稽山中学相关配套设施，推进项目建设，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政府根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等规定，于2025年5月10日发布征收决定公告，决定对塔山片区33号地块(稽山中学北侧府学弄西北角)房屋进行征收，征收范围为东至财税干校东侧通道西墙处，南至府学弄，西至新建南路，北至财税干校。根据征收工作安排，征收实施单位绍兴市越城区塔山街道办事处已对征收范围内房屋组织调查登记，并发布调查结果公告，截止目前，尚有府学弄6号1室房屋未经登记，无法确认产权人。经初步查证，该房屋在1952年绍兴市人民政府税务局房地产税编查表上登记为叶荣生，叶荣生及其子女情况不详，其有5个兄弟姐妹，分别为叶佰荣、叶荣富(福)、叶荣泉、叶藕姑(女)、叶阿二(女)。该房屋现实际居住使用人为朱凤英，系叶藕姑的儿媳。经相关部门认定，该房屋未经登记建筑可认定补偿面积为67.44平方米。请上述房屋的相关权利人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日内携带相关权属证明资料与塔山街道办事处联系办理登记，逾期未办理登记的，征收实施部门将根据勘察记录，调查结果及相关政策实施补偿，与现实际使用权人签订《房屋使用权调换协议》并作出安置补偿，同时，根据要求向公证机构办理证据保全手续。

请相关权利人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日内到征收实施单位领取该房屋分户评估报告，可在送达之日起10日内向原评估机构提出复核，对复核结果有异议的，可在10日内向评估专家委员会申请鉴定；2025年8月15日前，相关权利人可到征收实施单位领取府学弄6号1室该房屋的补偿方案，并在15日内提出意见及选择补偿方式；2025年9月30日前，相关权利人到征收实施单位领取该房屋的补偿决定书。上述文书领取逾期视为送达、放弃相应权利。补偿决定作出后，该房屋相关权利人之间的纠纷或权益分割由被征收方依法自行解决。特此公告。

联系人：茹永彪，电话：19957536075。

评估机构联系人：包丹丹，电话：0575-85127609，联系地点：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延安路346号。

绍兴市越城区塔山街道办事处
2025年7月9日

公告专栏

2025年7月9日

新兴生态(河北)建设有限公司：本院受理瀛华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与你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向你公司送达诉讼文书，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2025)云0581民初36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中和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保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常冉：本院受理达连孝诉你、刘保柱、周国辉、湖南腾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受理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告知书、诚信诉讼告知书、诚信诉讼承诺书、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告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四日(节假日顺延)8时30分在本院第七法庭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将依法缺席审判。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常冉：本院受理劳学荣诉你、湖南腾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周国辉、刘保柱分期付款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受理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告知书、诚信诉讼告知书、诚信诉讼承诺书、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告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四日(节假日顺延)14时40分在本院第七法庭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将依法缺席审判。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卓秀平、陈岁俊：原告孙亚丽与你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浙0402民初8789号民事判决书一份。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蔡丽娟：原告颜浙庆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浙0402民初344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次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李博阳：原告陈钢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浙0402民初431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次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2025)粤0606民催24号 申请人**龙志华**因遗失其持有的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32199股普通记名股票(号码：00014169；每股面值：1元；发行人：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人：龙志华；发行日期：2009年12月22日)，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现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如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公告上述股票无效。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股票权利的行为无效。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

南京格锐盖特门业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常州新经典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诉你加工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苏0402民初244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景小菊：本院受理常州市住房置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苏0402民初360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5年6月3日立案受理陈玉芳申请宣告**杨斌**死亡一案。申请人陈玉芳称其儿子杨斌于2009年5月10日晚上走失后，一直没有回家，家人到处寻找未果。杨斌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一年内向本院申报本人具体地址及其联系方式，逾期不申报的，杨斌将被宣告死亡。凡知悉杨斌生存现状的人，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一年内将知悉的杨斌情况向本院报告。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5年5月15日立案受理张卫群申请宣告**陈宏娣**死亡一案。申请人张卫群称其表姐陈宏娣于1997年6月离家后，一直没有回家，家人到处寻找未果。陈宏娣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一年内向本院申报本人具体地址及其联系方式，逾期不申报的，陈宏娣将被宣告死亡。凡知悉陈宏娣生存现状的人，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一年内将知悉的陈宏娣情况向本院报告。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孙宣杰：本院受理江苏森腾塑业有限公司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苏0402民初315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常州市常春经济发展中心：本院受理常州市人力资源和就业创业管理中心与你方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5)苏0402民初2607号判决书。自公告之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曹海浪：本院受理刘峰与你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二)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江苏爱之家母婴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常州丽呈美珈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诉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告当事人书、三个规定监督卡、廉政监督卡、证据材料、开庭传票、简转普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和举证期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5年8月28日9时30分在本院第十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审判。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江苏天路交通设施有限公司、吴登顺、江古蓉：本院受理常州大川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与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5)苏0402民初329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龙腾：本院受理常州熙贝工具有限公司与被告龙腾、湖北贤智科技有限公司，张平芝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苏0402民初143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赵春凤、朱任飞、朱文彬：本院受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你方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5)苏0402民初255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常州市环兴实业公司：本院受理常州市人力资源和就业创业管理中心与你方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5)苏0402民初2606号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郑建众：本院受理陈志华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证据副本及应诉通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城厢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关辉：本院受理全俭峰诉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5)苏0585民初567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儋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处理事先告知书公告

行为人：林文善
身份证：46002919520205****
联系电话：1361022****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新造镇市新路****

行为人存在违规重复领取社会保险待遇的行为，于2012年10月至2021年2月期间违规重复领取社会保险待遇共计182320.86元(含个人账户养老金部分和2021年6月发放的2021年调资增加部分)，行为人于2021年2月25日到广州市番禺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办公室签署《选择企业职工计办养老领取地确认书》，确认在“广州市社会保险局(中心)继续领取基本养老金，放弃海南社会保险局(中心)作为基本养老金领取地”，2021年3月至2023年8月儋州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多次通过电话方式要求行为人退回重复领取的社会保险待遇，我局也通过协查方式向行为人下达相关文书，行为人未退回违规重复领取的社会保险待遇也拒不配合送达相关文书。

现要求行为人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到我局领取(儋人社处告字〔2025〕B3号)《儋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处理事先告知书》，该行政处理事先告知书内容如下：我局拟作出下列行政处理：责令行为人于该通知书送达之日起3日内，将违规重复领取的社会保险待遇费共计壹拾捌万贰仟叁佰贰拾元捌角陆分(￥182320.86元)，退回至儋州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帐号(账户名：儋州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账户：1005911200001618)，退款请备注：退款人姓名+重复领取社会保险待遇，并将改正情况以书面形式报我局。如逾期未领取《儋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处理事先告知书》视为已送达，此《儋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处理事先告知书》即发生法律效力，如行为人林文善于限期内未到我局领取该《儋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处理事先告知书》，我局将依法作出行政处理决定。

联系人：符金波、王振伟

联系电话：0898—23258600，23311212

地址：儋州市那大镇中兴大道西侧儋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七楼监察科

儋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年7月1日

公 告

为优化营商环境，盘活社会资金，儋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决定再次开展儋州市历年存储的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清理清退工作，请项目已竣工(有验收报告或没有竣工验收报告但已实际交付使用3个月以上)且未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或拖欠问题已及时解决的项目企业，持项目竣工验收资料和退款申请等材料到儋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申请退还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联系人：黎英；电话：23258600，退款材料：登录163邮箱账号：1dbz23333226@163.com密码：1dbz23333文件中心)。

儋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年7月7日

仲裁公告

辛鹏：本会受理的申请人李果与你之间的(2024)邯仲案字第0508号民间借贷纠纷仲裁一案，仲裁庭已作出决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邯仲决字第0508号决定书，请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决定书，逾期视为送达。(地址：邯郸市丛台区和平路261号城投大厦604室，电话0310-3113610)

邯郸仲裁委员会

张艳刚(身份证号：13060419780429**)**：本会受理的申请人保定环岛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与你之间的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保裁字第202号裁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河北省保定市竞秀区北二环5699号保定国家大学科技园6A号楼五层东)领取，逾期视为送达。本裁决为终局裁决。

保定仲裁委员会

高山：本会受理申请人河北浩正方信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与你之间的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2023】保裁字第433号)，现依法向你送达补充证据材料、组庭通知书、开庭通知书，自公告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满后本案将组庭并于2025年9月10日9时在本会第三仲裁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决。

保定仲裁委员会

校企服教育咨询(保定)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闫文彪与你之间的合同纠纷一案(【2025】保裁字第0312号)，现依法向你送达仲裁通知书(二)、仲裁申请书及证据副本、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仲裁费用表、选定仲裁员通知书，自公告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书、举证、选定仲裁员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答辩期满后本案将组庭并于2025年8月28日9时在本会第二仲裁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决。

保定仲裁委员会

张赫强：本会受理的保定闽泰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与你之间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2025】保裁字第0234号)，现依法向你送达仲裁通知书(二)、仲裁申请书及证据副本、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仲裁费用表、选定仲裁员通知书，自公告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书、举证、选定仲裁员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答辩期满后本案将组庭并于2025年8月29日9时在本会第二仲裁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决。

保定仲裁委员会

福建省威尔登物流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江苏中卓工程物流有限公司与你运输合同纠纷案[(2024)苏仲裁字第1159号]，定于2025年8月19日13时30分在本会(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西9号中海财富中心西塔807室)第二仲裁庭第二次开庭审理。现向你方公告送达开庭通知书、补充证据等。限你方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以上文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苏州仲裁委员会

苏州勤通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沈佳佳、朱晓：本会受理的中泰融资租赁(苏州)有限公司与你们合同争议案[(2024)苏仲裁字第1441号]，由首席仲裁员黄莘、仲裁员王宏、仲裁员梁志强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5年8月19日15时在本会(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西9号中海财富中心西塔807室)第一仲裁庭开庭审理。现向你方公告送达组庭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限你方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以上文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苏州仲裁委员会

廖璇：本会受理的周可凡与你合同纠纷争议一案[(2025)苏仲裁字第0209号]，因无法直接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证据及仲裁通知书、变更仲裁请求申请书、补充证据及变更请求仲裁通知书、本会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仲裁员选定书等案件材料。请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会(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西9号中海财富中心西塔807室)领取以上文书，逾期视为送达。答辩期和仲裁员选定期为公告期满后7日内，逾期未选仲裁员的，本案将由陆伟光组成仲裁庭，并于2025年8月18日13时30分在本会园区第一仲裁庭开庭。公告期满即视为送达。

苏州仲裁委员会

苏州鸿锐轩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石蓬勃与你公司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2024)苏仲裁字第0340号]，由仲裁员陆伟光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5年8月18日14时30分在本会园区第一仲裁庭(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西9号中海财富中心西塔807室)开庭。现向你公司公告送达组庭通知书、开庭通知及补充证据。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以上文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苏州仲裁委员会

李洋：本会受理的李志与你装饰装修合同争议(2024)苏仲裁字第2103号案，由仲裁员陆伟光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5年8月18日15时30分在本会(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西9号中海财富中心西塔807室)第一仲裁庭开庭。现向你公告送达组庭通知书、开庭通知、补充证据。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以上文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苏州仲裁委员会

苏州振湖电炉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苏州斯特林汉德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与苏州振湖电炉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2025)苏仲裁字第0042号]，按照本会仲裁规则，由本会主任指定倪健为独任仲裁员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5年8月15日9时30分在本会C厅开庭。现向你公告送达组庭通知书、开庭通知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逾期则依法裁决。

苏州仲裁委员会

大合营造(苏州)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高新区横塘固邦装饰建材商行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2024)苏仲裁字第2123号]，按照本会仲裁规则，由本会主任指定陈晔为独任仲裁员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5年8月15日13时30分在C厅开庭。现向你公告送达组庭通知书、开庭通知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逾期则依法裁决。

苏州仲裁委员会

大合营造(苏州)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苏州威特雅斯装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2024)苏仲裁字第2124号]，按照本会仲裁规则，由本会主任指定陈晔为独任仲裁员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5年8月15日14时30分在C厅开庭。现向你公告送达组庭通知书、开庭通知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逾期则依法裁决。

苏州仲裁委员会

吴天一：本会受理的申请人天津星灿互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与你方服务合同纠纷仲裁一案，案件编号为[2024]津仲字第2192号，仲裁庭已依法作出裁决。现向你方送达[2024]津仲裁字第2192号裁决书。请你方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天津仲裁委员会

王晓：本会受理复临开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与你方的租赁合同纠纷案([2024]津仲字第1257号)后，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送达仲裁文书等，现公告送达。请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会领取仲裁答辩通知书等，逾期视为送达。公告期满后7日内进行答辩并提交证据材料；3日内选定仲裁员，逾期将由本会主任指定。仲裁庭组成后2日内到本会领取组庭通知书。本案将于2025年9月25日9时30分在本会开庭审理。届时未出庭，仲裁庭将依法缺席裁决。

天津仲裁委员会

天津市澎湃运动体育发展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申请人王春萍与你公司的服务合同纠纷案，案件编号为[2025]津仲字第0545号，仲裁庭已依法报本会作出裁决。现向你公司送达[2025]津仲裁字第0545号裁决书。请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天津仲裁委员会

天津新世界康居发展有限公司：本会受理孙立田与你方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案([2025]津仲字第1104号)，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送达仲裁文书等，现公告送达。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会领取答辩文书等，逾期视为送达。公告期满后7日内答辩并提交证据材料；3日内选定仲裁员，逾期由本会主任指定。仲裁庭组成后2日内领取组庭通知书。2025年9月30日9时30分在本会开庭审理。届时未出庭，仲裁庭依法缺席裁决。

天津仲裁委员会

天津越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玄胜彪与你公司的合同纠纷案([2025]津仲字第0112号)，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送达仲裁文书等，现公告送达。请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会自贸中心领取答辩文书等，逾期视为送达。公告期满后10日内答辩并提交证据材料；5日内选定仲裁员，逾期由本会主任指定。仲裁庭组成后2日内到本会自贸中心领取组庭通知书。2025年10月10日10时在自贸中心开庭审理本案。届时未出庭，仲裁庭将依法缺席裁决。

天津仲裁委员会

海口福宝来母婴护理服务有限公司：本委已受理陈娜、郝国臻、刘银秋、陈灿炎、陈强、汪严、王云、李丽蓉、李海妹、闫本哲、王小芳、殷诗姣、翁春燕、杨眉与你司劳动争议案，现已作出裁决(海美劳人仲裁字〔2025〕第150、134至146号)。因相关仲裁文书无法送达至你司，限你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晋江横街30号三楼，0898-65336290)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口市美兰区家乡情餐饮店(个体工商户)：本委已受理文在喜、李子浪、王嘉婉、邓小蝶与你餐饮店劳动争议一案(海美劳人仲裁字〔2024〕第616至619号)，现已作出裁决(海美劳人仲裁字〔2025〕第161至164号)。因相关仲裁文书无法送达至你司，限你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晋江横街30号三楼，0898-65336290)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黄恒舟：本委对你与海口尚骏娱乐有限公司劳动争议案件(海美劳人仲案字〔2025〕第49号)，已作出撤回立案决定书(海美劳人仲决字〔2025〕第38号)。因无法送达你本人，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海口市晋江横街30号三楼，0898-65336290)领取决定书，逾期视为送达。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南盛锦传媒有限公司：本委已受理黄慧影、周飞雁、王梦仙、李柳谚、吴雪蒂与你司劳动争议一案(海美劳人仲案字〔2025〕第228至232号)定于2025年8月15日9时开庭审理。因相关仲裁文书无法送达至你处，限你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晋江横街30号，0898-65336290)领取应诉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申请书副本等材料，逾期未领取视为送达。如不按时出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南鑫盛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本委已经受理申请人钦微、王洪敏、符静静、吴家莉、钟吉拉、廖海红、林青雅、邱怡与你公司劳动争议案(海龙劳人仲案字〔2024〕第560、561、565、571、584、585、590、641号)，现已作出裁决。因无法送达你公司，限你公司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